

龙岩市新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

龙新人社〔2021〕3号

龙岩市新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的要求，结合我局 2020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关统计数据编制。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若对本报告有疑问，请通过新罗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的政府信息公开意见箱反映或直接与新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联系（地址：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龙川西路 32 号，邮编：364000 电话：0597-2318915）。

一、总体情况

（一）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基本情况

2020 年，我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

导，深入贯彻实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区政府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相关规定，坚持“及时、准确、规范、安全”原则，着力夯实工作基础、完善工作机制、加大公开力度、丰富公开内容、优化公开形式，在服务经济发展，加强民生保障、保障公民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和促进依法行政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2020年，我局主动公开信息3条、依申请公开信息1条、受理行政复议0件、行政诉讼0件。

（二）2020年政务公开工作部署和落实情况

为确保政务公开各项工作落到实处，我局认真落实局长亲自抓，分管副局长具体抓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并召开了相关会议，理顺政务公开关系，形成了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领导机制。

我局认真学习国办、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及其实施细则，贯彻关于“五公开”的相关要求，积极推进对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的公开并逐步将“五公开”要求落实在政务公开中。一是将“五公开”要求落实到公文办理程序。我局拟制公文时，注意明确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不予公开等属性，随公文一并报批，拟不公开的，依法依规说明理由。2020年我局发文121份，其中主动公开的3份、不予公开的118份。二是做好执行和结果公开，我局主动公开重要政策并将政策相关执行进程和执行结果进行公示，接受群众监督。我局依托新罗区人民政府网站公示了我局社保补贴、创业补

贴、见证补贴、技能鉴定补贴、失业补助金等政策执行情况 81 份，做到政策公开、执行透明、群众监督。三是做好管理和信息公开，我局积极梳理并公布了龙岩市新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保留为行政审批必要条件的中介服务事项清单，供群众了解，为群众提供便利。积极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我局今年公布了 4 起重大劳动保障违法行为。

（三）信息公开制度建设情况

一是继续把政务工作纳入我局二级绩效管理和区对镇（街）目标考核内容，进一步健全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审查和更新维护等工作制度，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规范化。二是加强保密审查工作，进一步加强拟公开政府信息的保密审查，规范公开流程，禁止未经审查和批准的政府信息对外公开，从制度上消除泄密隐患。

（四）拓宽信息公开渠道

为进一步拓宽信息公开渠道，我局加强与区融媒体中心的合作，依托融媒体平台主动公开相关政策信息以扩大受众面。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3	3	3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数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合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公益 组织	法律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 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问题

2020 年以来，我局在政务公开方面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仍存在一些不足和问题。主要有：一是政务公开的信息较少，有待进一步增强。二是受人员编制所限，从事政务公开具体工作的人员为兼职人员，不利于政务公开工作的深入开展。

(二) 改进措施

针对存在问题，我局将采取措施加以改进：一是进一步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点推进与社会发展和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政府信息公开，进一步规范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二是加强业

务知识和理论知识的学习，提高从业人员的责任心，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及时、准确、规范，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整体工作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没有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龙岩市新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年1月15日

